

证券代码：834047

证券简称：缔安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袁初成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187,77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9%。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2018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2018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并将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进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了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公司财务部草拟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利润留存公司进行生产经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可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39）。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187,7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其干律师、孙文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